

**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附录**

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

二〇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〇〇〇年、一九九九年及一九九八年十  
二月三十一日  
会计报表及注册会计师审计报告

## 审计报告

致：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安达信·华强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二〇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〇〇一年、一九九九年及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资产负债表和二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二〇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〇〇一年度、一九九九年度及一九九八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二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二〇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〇〇一年度现金流量表。编列此会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阶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依据我们的审计对此会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二〇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〇〇一年、一九九九年及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财务状况和二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二〇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〇〇一年度、一九九九年度及一九九八年度的经营成果及二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二〇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〇〇一年度现金流量情况，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了一贯性原则。

安达信·华强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

何影帆

中国·北京

二〇〇一年十一月二日

---

沈筠卿

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 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 年、一九九九年及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予注明者外，所有金额系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 1. 公司设立说明及主要业务

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由发起人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山东高速”)和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华建交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共同发起注册成立，于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六日取得营业执照，主要从事收费公路、桥梁及隧道基础设施之投资、经营和管理及其相关业务。

本公司目前主要业务为经营及管理下述之收费公路及桥梁(“二路三桥”)：

名 称	长度	经营期限
济南至青岛高速公路(济青高速)	318.3 公里	30 年
泰安至曲阜一级公路(泰曲路)	64.1 公里	26 年
济南黄河大桥(济南桥)	2,023 米	18 年
滨州黄河大桥(滨州桥)	2,932 米	18 年
平阴黄河大桥(平阴桥)	1,013 米	18 年

根据本公司重组方案，山东高速和华建交通于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六日以各自拥有的上述公路及桥梁相关的资产与负债，净值计人民币 4,394,807,783 元换取本公司 2,858,8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的国家股(附注 39(c))。

山东高速和华建交通作为本公司之发起人其所占股份比例如下：

名称	股份数额	性质	所占比例
山东高速	2,097,050,000	国家股	73.35%
华建交通	761,750,000	国家股	26.65%
	<u>2,858,800,000</u>		<u>100.00%</u>

为方便比较之目的，本公司一九九八年度及一九九九年度的经营成果系假设重组后的公司结构于一九九八年一月一日就一直存在。本公司二 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

三十日及二 年度、一九九九年度及一九九八年度的会计报表包括前述二路三桥的经营业绩。

根据有关上市事宜，本公司计划发行 505,000,000 股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A 股与本公司现有国家股享有同等权利。

在 A 股发行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总额为人民币 3,363,800,000 元，分为 3,363,8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其中 2,858,800,000 股为国家股，505,000,000 股为 A 股。

## 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方法

本公司一九九八年度会计报表及一九九九年度利润表的编制基础是根据下列情况及依据本公司重组方案确立的现有结构，即将山东高速及华建交通中与前述二路三桥相关联的资产连同相应的负债及经营活动从山东高速及华建交通剥离，形成本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及经营成果，并假定本公司自一九九八年一月一日起即已存在，并且按独立法人企业运作，并按附注 3 及附注 34 所述的主要会计政策及相关合同编制。

- (a) 于一九九八年本公司主要发起资产（二路三桥）的实际控制权已归属于山东高速；
- (b) 本公司改制重组保持了二路三桥资产、业务以及人员的独立性、完整性和连续性；
- (c) 二路三桥的业绩纳入本公司的申报财务报表使财务会计信息更具有可比性。

根据重组方案，对山东高速及华建交通的剥离调整系将实物资产以实际使用为界定原则；债权、债务及其他资产以相关经营活动为界定原则；利润表的收入、成本及费用各项目，则根据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在配比一致的基础上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定，及按附注 34(f) 所述之物业租赁及综合服务协议，假定自一九九八年一月一日起一直存在并作出调整。

于所附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内，本公司成立前的资产及负债按历史成本入帐，成立日的资产及负债系以评估后的价值入帐，并反映于审计期间的会计报表中。

## 3. 主要会计政策

(a)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他有关准则、制度和规定。

(b) 会计年度

采用公历制，自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c) 记帐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d) 记帐基础及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帐基础，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山东高速及华建交通重组投入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以评估值计价。

(e) 外币折算

本公司之会计帐簿和会计记录均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人民币为不可自由兑换的货币。外币交易均以交易当日的适用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帐。于资产负债表日，以外币计价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该日的汇率折算成人民币。以外币计价的非货币性资产和负债则以历史汇率折算。以外币计价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因交易日以后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损益均作为当年度损益处理。

(f)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系库存现金及存放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系期限短、流动性强且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的投资，该等投资的原始期限不超过三个月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

(g) 坏帐准备

坏帐损失核算采用备抵法，按应收帐款和其他应收款余额之可收现性计提。管理层根据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情况和现金流量情况及其他相关信息评估年 / 期末应收帐款及其他应收款余额之可回收性。本公司对应收帐款及其他应收款按以下比例计提坏帐准备：

帐龄	坏帐准备提取比例
一年以内	0.5%
一至二年	10%
二至三年	30%
三至五年	80%
五年以上	100%

(h) 存货

存货主要系用于维修及保养公路及桥梁的物料，按实际成本计价，采用先进先出法计算，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各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与帐面成本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提取跌价准备或核销均计入当期损益类帐项。

(i)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系股票发行费用。本公司发行股票支付的相关费用将于股票发行后与发行股票的溢价相抵销；无溢价的，或溢价不足以支付的部分，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分期摊销。

(j)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于未合并子公司之投资、于联营公司之投资及其他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于未合并子公司：

本公司占被投资公司资本总额比例在 50% 以上，及拥有决定其财务和经营决策权且准备长期持有的投资，本公司将此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核算。因为该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及净资产对本公司整体的经营成果及净资产而言不重大，本公司未将其纳入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长期股权投资于联营公司：

联营公司是指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不低于 20% 且不高于 50% 的股权，并对其财务及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力的公司。于联营公司的投资按权益法列记。

其他股权投资：

其他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其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公司。其他

股权投资按成本法列记。投资收益于收到被投资公司宣派的现金股利时确认。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按单项分析法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部分计提。

(k) 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固定资产指：

- 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公路、桥梁及构筑物、房屋建筑物、安全设施、通讯及监控设施、收费设施、机械设备、车辆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
- 使用期限在两年以上，且其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不属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

固定资产按成本 / 评估值减累计折旧列记。具有未来经济效益的重大的改良及更新支出予以资本化；一般性的维修及保养支出则列为当期费用。

公路、桥梁及构筑物的折旧按车流量法计提，即按特定年度实际车流量与经营期间的预估总车流量的比例计算年度折旧额。本公司定期检查实际车流量与预估总车流量的差异，当实际车流量与预估总车流量产生重大差异时，本公司将予以重新预估总车流量并计提折旧。累计折旧于上述公路、桥梁及构筑物经营期满后相等于公路、桥梁及构筑物之总原值。折旧除公路、桥梁及构筑物不预留残值外，系以原值减去 3% 的估计残值后，在估计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的估计使用年限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 - 30 年	6.5% - 3.2%
安全设施	3 - 20 年	32.3% - 4.9%
通讯及监控设施	5 - 20 年	19.4% - 4.9%
收费设施	5 - 8 年	19.4% - 12.1%
机械设备	10 年	9.7%
车辆	5 - 10 年	19.4% - 9.7%
其他设备	5 - 14 年	19.4% - 6.9%

本公司定期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将对固定资产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l)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系土地使用权，按评估值减累计摊销计价。于二〇一一年以前，无形资产的摊销按车流量法计提，即按特定年度实际车流量与经营期间的预估总车流量的比例计算年度摊销总额。累计摊销于上述公路、桥梁及构筑物经营期满后相等于土地使用权之总评估值。自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起，根据财政部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土地使用权按直线法在 18 - 30 年内摊销，该项会计变更适用追溯调整法（参见附注 33）。

本公司定期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的未来经济获利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m)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系筹建期间为公司设立所发生的各项支出，自公司成立日起以直线法分五年摊销。自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起，根据财政部于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颁布《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将年底余额一次计入当期损益，该项变更适用未来适用法（参见附注 33）。

(n)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系指本公司借入资金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借款费用应于发生的当年度确认为费用。但可直接归属于资产购置、建造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应通过资本化成为该资产成本的组成部分。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开始于资产的支出及其借款费用发生时且为使资产达到其预定的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正在进行中。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按加权平均法计算）直至该等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应当停止。如果资产的帐面金额或其预期的最终成本超过其可收回的金额或可变现净值，应将帐面金额减记或冲销。

(o) 收入确认

(i)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指经营公路及桥梁的通行费收入，于收取时予以确认。

(ii)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指除通行费收入以外的收入，如排障、通信电缆出租收入等其他业务取得的收入，于完成服务时确认。

(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系按银行使用本公司现金的时间及适用利率确认。

(p) 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企业所得税是根据法定帐目所载的税前利润，增减不须缴纳税或不可扣除的各项收支项目，并考虑所有的税赋优惠后按适用税率计算。

递延税项采用纳税影响会计法的债务法计提，该法系按会计报表计算的税前会计利润与按税法计算的应纳税所得额之间重大的时间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金额来计算。递延税款借项，除可合理估计于近期内实现者外，不予确认。

(q) 职工福利及法定统筹退休金

本公司按地方基准工资的不同比例提拨职工福利及法定统筹退休金。职工福利包括失业保险费、工会经费及教育经费等。法定统筹退休金系交由中国政府有关部门统筹安排，退休职工的退休金由该部门统筹支付。

各项职工福利及法定统筹退休金的计提比例（占地方基准工资）如下：

	<u>计提比例</u>
职工福利金	14%
失业保险费	1%
工会经费	2%
教育经费	1.5%
法定统筹退休金	18% - 30%

(r) 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法律或会计准则制定机构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或会计政策的变更将更能恰当地反映本公司财务报表中的事项或交易时，应当变更会计政策。

变更会计政策时应采用追溯调整法，若法律或会计准则另有规定或以前年度相

关的调整金额无法合理地确定时，则采用未来适用法。

#### 4. 税项

##### (a) 营业税金及附加

本公司须缴纳以下营业税金及附加：

- 营业税，按通行费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的 5% 计征。
- 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净应付营业税的 7% 计征。
- 教育费附加，按净应付营业税的 3% 计征。

##### (b)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94）001 号文，并经山东省地方税务局批准，本公司作为新办独立核算并从事交通运输业的企业，于二 一 年度免征所得税，于二 一 年度减半征收所得税。因此，本公司二 一 年度实际所得税税率为 16.5%。

#### 5. 货币资金

	二 一 年 九月三十日
现金 - 人民币	88,681
银行活期存款 - 人民币	480,701,750
银行定期存款 - 人民币	35,025,300
合计	<u>515,815,731</u>

#### 6. 其他应收款

	二 一 年 九月三十日
其他应收款	5,333,754
减：坏帐准备	<u>(55,059)</u>

其他应收款，净值 5,278,695

其他应收款帐龄分析如下：

帐龄	二 一年九月三十日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033,754	94%
1 - 2 年	300,000	6%
合计	5,333,754	100%

于二 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包括应收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山东高速之欠款，金额为 1,009,879 元，系本公司与山东高速之代收通行费及结算协议产生（附注 34(f)）。其他应收款中主要还包括预先交付的公路维修款。

#### 7. 预付帐款

预付帐款中包括本公司委托山东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于山东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之预付投资款 30,000,000 元。山东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相关手续尚在办理中。

#### 8. 存货

存货系用于维修及保养公路及桥梁的物料。

#### 9.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变动如下：

	二 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投资于未合并子公司				
(a)	6,000,000	441,380	-	6,441,380
投资于联营公司 (b)	15,000,000	-	(235,405)	14,764,595
其他股权投资 (c)	30,000,000	-	-	30,000,000
合计	51,000,000	441,380	(235,405)	51,205,975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51,000,000	441,380	(235,405)	51,205,975

于二〇一一年九月三十日，长期股权投资占净资产比例为 1.1%。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并不存在重大限制。

(a) 于未合并子公司之投资成本及权益变动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期限	投资金额	权益比例	注册资本	法人性质	主营业务
山东润元高速公路油气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润元”）	无期限	6,000,000	60%	10,000,000	有限责任公司	石油及制品的零售、天然气销售；加油站及配套服务等相关业务

本公司与山东省石油集团总公司于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七日签订出资协议，双方约定共同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10,000,000 元设立山东润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6,000,000 元，占出资总额的 60%，山东省石油集团总公司出资人民币 4,000,000 元，占出资总额的 40%。

于二〇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山东润元的总资产、净资产、主营业务收入及净利润对本公司整体影响不重大，因此本公司未将其纳入合并报表编制范围。于二〇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山东润元主要财务资料如下：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固定资产净值	资产总额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山东润元	60%	2,083,222	16,322,085	10,735,633	66,379,834	735,633

被投资公司名称	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投资金额			累计权益			合计	
	期初数	增(减)数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山东润元	6,000,000	-	6,000,000	-	441,380	441,380	-	6,441,380

(b) 投资于联营公司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期限	投资金额	权益比例	注册资本	法人性质	主营业务
山东省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山东环保”）	无期限	15,000,000	30%	50,000,000	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机械，仪器仪表设备的制造、销售、安装调试，城市综合污水处理等其他与环保相关之

被投资公司名称	二 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投资金额			累计权益			合计	
	期初数	本期增(减)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本期增(减)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山东环保	15,000,000	-	15,000,000	-	(235,405)	(235,405)	-	14,764,595

## (c) 其他股权投资

截至二 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投资于青岛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青岛万通”）计人民币 30,000,000 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5.4%。

## 10. 固定资产

## 二 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二 一年 一月一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二 一年 九月三十日
<b>原值</b>				
公路、桥梁及构筑物	5,910,371,047	-	-	5,910,371,047
房屋及建筑物	87,536,307	-	-	87,536,307
安全设施	409,616,108	-	-	409,616,108
通讯及监控设施	87,505,966	8,200	-	87,514,166
收费设施	35,709,749	140,250	-	35,849,999
机械设备	32,644,099	516,350	-	33,160,449
车辆	22,729,357	2,811,247	-	25,540,604
其他设备	56,491,123	631,868	-	57,122,991
合计	6,642,603,756	4,107,915	-	6,646,711,671
<b>累计折旧</b>				
公路、桥梁及构筑物	1,405,868,704	60,452,393	-	1,466,321,097
房屋及建筑物	14,345,016	2,232,737	-	16,577,753
安全设施	130,430,167	21,474,305	-	151,904,472
通讯及监控设施	27,129,057	6,510,001	-	33,639,058
收费设施	14,350,726	3,250,557	-	17,601,283
机械设备	12,245,980	2,414,625	-	14,660,605
车辆	9,030,941	2,161,888	-	11,192,829
其他设备	27,915,543	4,757,336	-	32,672,879
合计	1,641,316,134	103,253,842	-	1,744,569,976
净值	5,001,287,622			4,902,141,695

山东高速与华建交通投入的固定资产于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净值约人民币 3,512,962,100 元，经中国资产评估师评估为人民币 5,194,475,900 元并由财政部确认。该评估值经以下调整后于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六日（公司注册成立日）计入本公司的法定帐目（附注 39(c)）。

于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资产评估值	5,194,475,900
---------	---------------

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一月十五日

- 新增固定资产净值	5,563,449
- 报废固定资产净值	(340,467)
- 固定资产折旧	(78,066,350)

小计	(72,843,368)
----	--------------

于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六日

固定资产帐面净值	5,121,632,532
----------	---------------

于二〇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无任何减值迹象，故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11. 无形资产

二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土地使用权	原始金额	二〇〇一年			本期摊销	二〇〇一年	
		一月一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九月三十日	剩余摊销期限
济青高速	801,234,090	770,074,987	-	-	(20,030,852)	750,044,135	二十八年一个月
泰曲路	111,574,816	106,568,254	-	-	(3,218,504)	103,349,750	二十四年一个月
济南桥	10,704,377	10,010,575	-	-	(446,016)	9,564,559	十六年一个月
滨州桥	7,044,623	6,588,027	-	-	(293,526)	6,294,501	十六年一个月
平阴桥	8,350,385	7,809,156	-	-	(347,933)	7,461,223	十六年一个月
合计	938,908,291	901,050,999	-	-	(24,336,831)	876,714,168	
减：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无形资产净额		901,050,999				876,714,168	

山东高速与华建交通所投入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经北京国地不动产咨询中心按成本逼近法与收益还原法进行评估并由国土资源部确认（国土资函(1999)383 号文）（附注 39(c)）。

12. 长期待摊费用

	原始金额	二 一 年 一 月 一 日	本期摊销	二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开办费	5,147,232	4,015,031	(4,015,031)	-

13. 短期借款

二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借款类别	币种	金额	年利率	担保或抵押
信用借款	人民币	<u>67,000,000</u>	5.94%-7.67%	无

14. 应付股利

	二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山东高速	85,089,265
华建交通	92,945,102
合计	<u>178,034,367</u>

15. 应交税金

	二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企业所得税	19,791,464
营业税及附加	4,300,421
合计	<u>24,091,885</u>

16.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的帐龄分析如下：



帐龄	二 一 年 九 月三十日	占总额百分比 (%)
1 年以内	16,411,232	59%
1 - 2 年	11,593,513	41%
合计	<u>28,004,745</u>	<u>100%</u>

	二 一 年 九月三十日
泰安公路局 (a)	7,550,000
山东高速 (b)	9,434,864
山东省天元交通设施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c)	3,730,680
济青高速公路路桥工程处 (c)	1,459,426
其他	5,829,775
合计	<u>28,004,745</u>

(a) 应付泰安公路局款项系因泰曲路路面维修工程引起。

(b) 应付山东高速款项系因未支付的综合服务费和房屋租赁费引起 (附注 34)。

(c) 该等应付款项系因济青高速路基及路面维修工程引起。

除应付山东高速款项外，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款项。

#### 17. 预提费用

	二 一 年 九月三十日
利息费用	19,315,981
其他	162,100
合计	<u>19,478,081</u>

## 18. 长期借款

二 一年九月三十日

借款单位	币种	原币	折算汇率	金额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借款条件
财政部(i)	美元	66,112,493	8.2769	547,206,496	1989.9.15- 2009.4.1	5.3%	无抵押或担保
山东省建设银行	人民币	-	-	70,000,000	1998.12.31- 2008.12.31	3.6%	无抵押或担保
中信实业银行	人民币	-	-	100,000,000	1999.8.6- 2002.8.2	5.94%	由山东高速担保
				717,206,496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美元	(8,679,215)	8.2769	(71,836,996)			
	人民币	-	-	(100,000,000)			
				(171,836,996)			
				545,369,500			

本公司偿还长期借款期限如下：

	二 一年 九月三十日
1 - 2 年内到期	60,817,090
2 - 3 年内到期	63,465,695
3 - 5 年内到期	135,663,525
5 年以上	285,423,190
	545,369,500

(i) 系由财政部转贷给山东省人民政府的国际复兴开发银行及国际开发信贷协会贷款，自一九九四年九月十五日起，分期偿还本金。

## 1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系从山东高速转入于济青高速公路建设期间向济青高速项目提供之人民币 590,000,000 元贷款，该款项无抵押，不计息且于二 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无须偿还。

## 20. 股本

二 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二 年及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六日（公司成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数量单位：股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增发	其他	
一. 未上市流通股份							
1. 发起人股份	2,858,800,000	-	-	-	-	-	2,858,800,000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2,858,800,000	-	-	-	-	-	2,858,800,0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	-	-	-	-	-	-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	-	-	-	-	-	-
其他	-	-	-	-	-	-	-
2. 募集法人股份	-	-	-	-	-	-	-
3. 内部职工股	-	-	-	-	-	-	-
4. 优先股或其他	-	-	-	-	-	-	-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2,858,800,000	-	-	-	-	-	2,858,800,000
二. 已上市流通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	-	-	-	-	-	-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4. 其他	-	-	-	-	-	-	-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	-	-	-	-	-	-
三. 股份总数	2,858,800,000	-	-	-	-	-	2,858,800,000

本公司注册及发起人之股本为人民币 2,858,800,000 元，分为 2,858,8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附注 1）。投入股本已经山东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验资，并出具了(99)鲁正会验字第 02109 号验资报告。

## 21. 资本公积

二 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二 年及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六日（公司成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536,007,783	-	-	1,536,007,783

资本公积为本公司以国有法人股的面值从山东高速及华建交通换取净资产而产生的股本溢价。

## 22. 盈余公积

本公司盈余公积之变动如下：

	法定盈余公积 (a)	法定公益金 (b)	合计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六日 (公司成立日)	-	-	-
本期增加 - 变更会计政策前	3,942,697	1,971,349	5,914,046
减：变更会计政策之影响	(440,381)	(220,192)	(660,573)
变更会计政策后于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余额	3,502,316	1,751,157	5,253,473
本期增加 - 变更会计政策前	39,752,104	19,876,052	59,628,156
减：变更会计政策之影响	(2,232,427)	(1,116,213)	(3,348,640)
变更会计政策后于二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余额	41,021,993	20,510,996	61,532,989
本期增加	-	-	-
二 一年九月三十日	41,021,993	20,510,996	61,532,989

### (a) 法定盈余公积

根据中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根据法定税后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当该公积金累计达到股本的 50%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转增股本，但使用该公积金后，其余额不得低于本公司股本的 25%。

### (b) 法定公益金

根据中国有关财务规定和本公司章程，本公司应根据法定帐目税后利润提取 5%至 10%公益金，作为职工集体福利的资本性支出。

根据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二 年度及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六日（公司成立日）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法定公益金提取

比例为 5%。

(c) 任意盈余公积

根据本公司章程，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公益金后，可以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截至本报告日止，本公司董事会尚未决定二 一年度盈余公积的提取比例。

23. 未分配利润

	二 一 年 一月一日至 九月三十日	二 年 一月一日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九九九年 十一月十六日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变更会计政策前的期初未分配利润	-	10,000,000	-
减：变更会计政策对期初未分配利润的影响	(75,166)	(123,293)	-
按变更会计政策重编后的期初未分配利润	(75,166)	9,876,707	-
加：重编前的净利润	289,083,984	397,521,044	39,426,971
减：变更会计政策对净利润的影响	-	(22,324,269)	(4,403,815)
减：按重编前净利润提取盈余公积	-	(39,752,104)	(3,942,697)
加：变更会计政策对提取盈余公积的影响	-	2,232,427	440,381
减：按重编前净利润提取法定公益金	-	(19,876,052)	(1,971,349)
加：变更会计政策对提取法定公益金的影响	-	1,116,213	220,192
减：股利分配	-	(328,869,132)	(19,892,976)
重编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	<u>289,008,818</u>	<u>(75,166)</u>	<u>9,876,707</u>

于二 年度、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六日（公司成立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东会决议，本公司按当年 / 期税后利润的 10% 和 5% 提列法定盈余公积和法

定公益金。剩余可供分配的利润均作为现金股利按各股东持股比例派发给各股东。

本公司股东会于二〇〇一年六月八日决议，本公司发行当年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前后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 24. 主营业务收入

本公司收费路桥之通行费收入如下：

	二〇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 九月三十日	二〇〇一年 年度	一九九九年度 (附注1, 2)	一九九八年度 (附注1, 2)
济青高速	459,963,066	560,246,491	470,327,036	425,555,195
泰曲路	22,905,310	36,006,655	37,712,605	43,065,020
济南桥	34,696,655	59,281,255	75,310,610	76,888,815
滨州桥	41,275,030	43,003,120	45,600,152	37,385,080
平阴桥	31,250,920	42,765,050	42,351,900	43,060,275
合计	590,090,981	741,302,571	671,302,303	625,954,385

#### 25.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包括：

	二〇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 九月三十日	二〇〇一年 年度	一九九九年度 (附注1, 2)	一九九八年度 (附注1, 2)
营业税	29,741,186	32,736,827	33,433,879	31,442,551
教育费附加	892,235	1,127,155	1,003,016	943,2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81,883	2,630,028	2,340,372	2,200,979
	32,715,304	36,494,010	36,777,267	34,586,806

## 26. 主营业务成本

	二 一 年 一月一日至 九月三十日	二 年 度	一九九九年度 (附注 1, 2)	一九九八年度 (附注 1, 2)
折旧	102,932,989	113,478,894	91,615,008	99,983,627
工资、福利费及养老				
统筹金	21,006,473	43,554,510	-	-
公路维修费	15,078,981	32,759,025	37,537,810	30,625,891
交警费	3,308,917	5,222,144	-	-
水电费	3,949,430	5,217,670	-	-
修理费	2,657,357	4,855,948	-	-
车辆使用费	2,236,144	4,316,621	-	-
租赁管理费	3,249,389	3,868,613	-	-
其他	5,141,942	9,014,575	4,799,351	128,770
合计	159,561,622	222,288,000	133,952,169	130,738,288

## 27. 其他业务利润

	二 一 年 一月一日至 九月三十日	二 年 度	一九九九年度 (附注 1, 2)	一九九八年度 (附注 1, 2)
清障业务利润	1,520,405	1,308,408	1,216,196	1,146,663
固定资产租赁利润	35,016	1,917,468	-	-
其他	696,551	4,195,272	2,657,445	1,960,863
合计	2,251,972	7,421,148	3,873,641	3,107,526

## 28. 财务费用

	二 一 年 一月一日至 九月三十日	二 年 度	一九九九年度 (附注 1, 2)	一九九八年度 (附注 1, 2)
利息支出	32,585,610	49,941,646	57,498,284	57,500,645

利息收入	(3,617,750)	(1,947,763)	(91,457)	(167,839)
汇兑损益, 净额	(8,264,925)	(13,897,985)	(4,274,481)	(90,213)
其他	1,132	855	446	-
净额	20,704,067	34,096,753	53,132,792	57,242,593

## 29. 投资收益

二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项目	股票投资		其他股权投资		债权投资	合计
	成本法	权益法	成本法	权益法		
短期投资	-	-	-	-	-	-
长期投资	-	-	1,758,904	340,975	-	2,099,879
合计	-	-	1,758,904	340,975	-	2,099,879

投资收益的汇回并不存在重大限制。

## 30. 补贴收入

补贴收入系由山东省财政厅（鲁财预指(2000)29号文）于二〇一〇年拨付给本公司的款项计人民币19,600,000元，该款项系用于偿还济青高速贷款，于实际收到款项时确认为收入。该项补贴收入占二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净利润的6.8%。本公司不保证以后可以继续享有该项补贴。

## 31. 营业外收入与营业外支出

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系收到的路产赔偿收入及相应的支出。

## 32. 企业所得税

一般中国境内的企业须遵照中国法律及法规编制会计报表，并按应纳税所得的33%缴纳企业所得税。

于一九九八年一月一日至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五日，前述二路三桥分别由山东省交通厅所属济青高速公路管理局及山东省公路局经营管理。由于济青高速公路管理局及山东省公路局属于事业单位法人，根据山东省税务局一九九九年有关文件，本公司无须就山东高速和华建投入本公司的资产于本公司成立之前的有关的收入缴纳企



业所得税，因此本公司无须缴纳相关企业所得税。

如本公司须缴纳上述企业所得税，则于有关期间本公司的净利润将会如下所示：

	一九九九年度	一九九八年度
随附会计报表利润总额	395,693,823	353,749,296
减：所得税	(130,578,962)	(116,737,268)
模拟经调整之净利润	<u>265,114,861</u>	<u>237,012,028</u>

### 33. 利润表的补充资料

	二 一 年 一月一日至 九月三十日	二 年 度	一九九九年度 (附注 1, 2)	一九九八年度 (附注 1, 2)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 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	-	-	-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	-	-	-
会计政策变更减少利 润总额	(18,046,608)	(22,324,269)	(4,403,815)	-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利 润总额	-	-	-	-
债务重组损失或收益	-	-	-	-
其他	-	-	-	-
上述项目合计	<u>(18,046,608)</u>	<u>(22,324,269)</u>	<u>(4,403,815)</u>	<u>-</u>
上述项目合计占当期 净利润的比例	<u>(6.2%)</u>	<u>(6.0%)</u>	<u>(1.2%)</u>	<u>-</u>

### 34. 关联方交易

#### (a) 关联方的基本资料及与本公司的关系

关联方系指企业在财务和经营决策中，如果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间接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如果两方或多方同受一方控制，亦视为关联方。关联方关系主要是指：

- (1) 直接或间接地控制其他企业或受其他企业控制，以及同受某一企业控制的两个或多个企业；
- (2) 合营企业；
- (3) 联营企业；
- (4) 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5) 受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b)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山东高速	山东省 济南市	收费公路之建设 及经营管理	本公司之 发起人	国有企业	周秋田

(c)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公司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山东高速	500,000,000	-	-	500,000,000

(d)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动

公司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金额	%			金额	金额
山东高速	2,097,050,000	73.35%	-	-	2,097,050,000	73.35%
	0				0	

(e)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的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华建交通	北京市	公路、码头、港口、航道的综合开发、承包建设	本公司之发起人	国有企业

(f) 关联方交易

除于附注 14、18 及 19 披露外，于二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二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六日（公司成立日）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重大交易如下：

- (i) 于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与山东高速签订物业租赁与综合服务协议。根据此等协议，山东高速将向本公司提供房屋租赁、能源动力供应、社会及后勤服务等。该等协议的有效期限及金额如下：

内容	有效期限	金额
综合服务	3 年	每年人民币 4,434,035 元
房屋租赁	3 年	每年人民币 957,316 元

- (ii) 于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经营的济青高速公路已与山东高速所拥有及经营的潍莱高速公路连接。于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与山东高速就济青高速公路与潍莱高速公路的代收通行费及结算达成协议。根据协议，自生效日起，本公司与山东高速互免对方的代收服务费用。

- (g)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二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其他应收款	
- 山东高速	1,009,879
其他应付款	
- 山东高速	9,434,864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均不计息，无担保且无固定偿还期限。

### 35. 每股盈利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系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 -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要求编制。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报告期利润 ÷ 期末净资产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 报告期利润 ÷ 期末股份总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报告期利润 ÷ ( 期初净资产 + 报告期净利润 / 2 + 报告期

$$\text{资产评估新增净资产} \times \text{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末的月份数} \div \text{报告期月份数}$$

$$\text{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 \text{报告期利润} \div (\text{期初股份总数} + \text{期末股份总数}) / 2$$

### 36. 或有事项

截至二〇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无重大需说明之或有事项。

### 37. 承诺事项

截至二〇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具有未反映于资产负债表中的下列承诺事项：

#### (a) 经营性支出

	二〇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综合服务费（附注 34）	5,542,544
房屋租赁费	5,584,061
	<u>11,126,605</u>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后连续三个会计年度需支付房屋租金如下：

	二〇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二〇〇一年十月至十二月	239,329
二〇〇二年度	2,636,034
二〇〇三年度	1,780,791
二〇〇三年以后年度	927,907
	<u>5,584,061</u>

#### (b) 收购 / 投资收费公路

(i) 依据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三十日签订的收购合同及二〇〇一年六月八日签订的补充协议和修订协议，本公司将于上市后，以人民币约 296,000,000 元

向山东省公路管理局收购 309 国道（济潍段）十五年 51% 权益的经营权。

(ii) 依据二〇〇一年六月八日签订的另一份收购合同，本公司将于上市后，以人民币 680,000,000 元向山东高速收购济南黄河二桥三十年的收费权。

(c) 偿还以美元结算之借款

以美元结算之借款系财政部向国际复兴开发银行及国际开发信贷协会的贷款，用于济青高速公路的建设。根据财政部向山东省财政厅所发文件，本公司在其股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后，将用募股资金提前偿还该等借款的本金及利息。

### 38. 会计政策变更

经山东省财政厅批准，于二〇〇一年度以前，本公司无形资产的摊销按车流量法计提。自二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起，根据财政部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土地使用权按直线法在 18 - 30 年内摊销，该项会计变更适用追溯调整法。

于二〇〇一年度以前，本公司于筹建期间为公司设立所发生的各项支出，自公司成立日起以直线法分五年摊销。自二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起，根据财政部于二〇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颁布《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将年底余额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于二〇〇一年度以前，本公司未对应收款项计提坏帐准备。自二〇〇一年一月一日开始，本公司按如附注 3(g) 所述比例计提坏帐准备。该会计政策的变更已采用追溯法对以前各年度会计报表进行了调整。

### 39. 其他重要事项

(a) 发行前三年改制前本公司原企业盈利情况说明

根据《山东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及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发起设立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及设立方案》，本公司改制前原企业于一九九九年度及一九九八年度盈利，改制后于二〇〇一年度盈利。

(b) 评估基准日至公司设立日之间利润的分配情况

本公司自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评估基准日）至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六

日（公司成立日）的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各类资产均按其帐面价值进行成本结转或分期摊销，因此产生的利润均归属山东高速及华建交通。于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六日，山东高速投入本公司的净资产与评估基准日该净资产值的差额已由山东高速补足。

(c) 本公司资产评估调帐前后的比较资产负债表及说明

为配合发起设立本公司，发起人委托资产评估师评估截止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拟投入各项资产及负债，该评估所产生的评估增值业经财政部确认，并于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六日（公司成立日）计入本公司的法定帐目：

	调帐前	调帐后	差异	
其他应收款	66,000	28,658,161	28,592,161	(i)
预付帐款	58,000	58,000	-	)
其他流动资产	6,798,045	6,798,045	-	
固定资产，净值				(i
（附注 10）	3,440,118,676	5,121,632,532	1,681,513,856	i)
无形资产（附注				(ii
11）	-	938,908,291	938,908,291	i)
长期待摊费用	4,981,038	4,981,038	-	
短期借款	(33,500,000)	(33,500,000)	-	
其他应付款	(9,179,152)	(9,179,152)	-	
预提费用	(4,334,848)	(4,334,848)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负债	(58,039,076)	(58,039,076)	-	
	(1,011,175,20	(1,011,175,20		
长期借款	8)	8)	-	
长期应付款	(590,000,000)	(590,000,000)	-	
取得净资产金额	<u>1,745,793,475</u>	<u>4,394,807,783</u>	<u>2,649,014,308</u>	
转换为本公司				
2,858,800,000				
股国家股，每股		(2,858,800,00		
面值人民币 1 元		<u>0)</u>		
资本公积		<u>1,536,007,783</u>		

(i) 其他应收款增加系应收山东高速款项增加以补足评估基准日与本公司设立日期间净资产之减少额所致。

(ii) 固定资产净值差异系评估增值所致。

(iii) 调帐后新增之无形资产系经中国资产评估师评估并由国土资源部确认之土地使用权。

除上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说明其他重要事项。

资产负债表  
二〇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〇〇一年、一九九九年及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注1，2）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	附注	二〇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二〇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注1, 2)	一九九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注1, 2)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5	515,815,731	273,659,121	85,075,841	15,000,000
应收账款		-	5,088	-	-
其他应收款	6,34	5,278,695	17,592,530	28,865,180	-
预付账款	7	34,326,902	30,612,968	80,000	-
存货	8	80,955	52,137	-	-
其他流动资产		4,523,224	3,163,699	10,797,734	-
<b>流动资产合计</b>		<b>560,025,507</b>	<b>325,085,543</b>	<b>124,818,755</b>	<b>15,000,000</b>
<b>长期投资：</b>					
长期股权投资	9	51,205,975	51,000,000	-	-
<b>长期投资合计</b>		<b>51,205,975</b>	<b>51,000,000</b>	<b>-</b>	<b>-</b>
<b>固定资产：</b>					
固定资产原价	10	6,646,711,671	6,642,603,756	6,636,173,297	3,984,079,236
减：累计折旧		(1,744,569,976)	(1,641,316,134)	(1,527,617,125)	(471,117,192)
<b>固定资产净值</b>		<b>4,902,141,695</b>	<b>5,001,287,622</b>	<b>5,108,556,172</b>	<b>3,512,962,044</b>
<b>固定资产合计</b>		<b>4,902,141,695</b>	<b>5,001,287,622</b>	<b>5,108,556,172</b>	<b>3,512,962,044</b>
<b>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b>					
无形资产	11	876,714,168	901,050,999	933,500,106	-
长期待摊费用	12	-	4,015,031	4,981,038	-
<b>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b>		<b>876,714,168</b>	<b>905,066,030</b>	<b>938,481,144</b>	<b>-</b>
<b>资产总计</b>		<b>6,390,087,345</b>	<b>6,282,439,195</b>	<b>6,171,856,071</b>	<b>3,527,962,044</b>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〇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〇〇一年、一九九九年及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注1,2)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二〇〇一年 九月三十日	二〇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九九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注1,2)	一九九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注1,2)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3	67,000,000	77,000,000	33,500,000	33,500,000
应付工资		18,677,818	23,774,000	-	-
应付福利费		2,244,363	1,738,995	251,802	-
应付股利	14	178,034,367	331,515,377	19,892,976	-
应交税金	15	24,091,885	3,576,113	26,347,669	-
其他应付款	16,34	28,004,745	33,098,176	17,613,934	7,909,587
预提费用	17	19,478,081	11,277,053	9,274,333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8	171,836,996	58,235,185	57,597,758	54,664,191
<b>流动负债合计</b>		<b>509,368,255</b>	<b>540,214,899</b>	<b>164,478,472</b>	<b>96,073,778</b>
<b>长期负债:</b>					
长期借款	18	545,369,500	695,958,690	1,007,439,636	1,067,502,661
长期应付款	19,34	590,000,000	590,000,000	590,000,000	590,000,000
<b>长期负债合计</b>		<b>1,135,369,500</b>	<b>1,285,958,690</b>	<b>1,597,439,636</b>	<b>1,657,502,661</b>
<b>负债合计</b>		<b>1,644,737,755</b>	<b>1,826,173,589</b>	<b>1,761,918,108</b>	<b>1,753,576,439</b>
<b>股东权益:</b>					
股本	20	2,858,800,000	2,858,800,000	2,858,800,000	
资本公积	21	1,536,007,783	1,536,007,783	1,536,007,783	
盈余公积	22	61,532,989	61,532,989	5,253,473	
其中:法定公益金	22	20,510,996	20,510,996	1,751,157	
未分配利润	23	289,008,818	(75,166)	9,876,707	
<b>股东权益合计</b>		<b>4,745,349,590</b>	<b>4,456,265,606</b>	<b>4,409,937,963</b>	<b>1,774,385,605</b>
<b>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b>		<b>6,390,087,345</b>	<b>6,282,439,195</b>	<b>6,171,856,071</b>	<b>3,527,962,044</b>

后附之附注为此会计报表的一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会计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二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二〇〇〇年度、一九九九年度及一九九八年度（附注1，2）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附注	二〇〇一年一月 一日至九月三十 日	二〇〇〇年度	一九九九年度 (附注1, 2)	一九九八年度 (附注1, 2)
一、主营业务收入	24	590,090,981	741,302,571	671,302,303	625,954,385
减：主营业务成本	26	(159,561,622)	(222,288,000)	(133,952,169)	(130,738,288)
主营业务税金及4(a), 25		(32,715,304)	(36,494,010)	(36,777,267)	(34,586,806)
二、主营业务利润		397,814,055	482,520,561	500,572,867	460,629,291
加：其他业务利润	27	2,251,972	7,421,148	3,873,641	3,107,526
减：管理费用		(59,295,714)	(85,684,523)	(58,537,719)	(62,535,293)
财务费用	28	(20,704,067)	(34,096,753)	(53,132,792)	(57,242,593)
三、营业利润		320,066,246	370,160,433	392,775,997	343,958,931
加：投资收益	29	2,099,879	-	-	-
补贴收入	30	19,600,000	-	-	-
营业外收入	31	4,104,793	5,194,461	2,919,411	9,857,365
减：营业外支出	31	(77,500)	(158,119)	(1,585)	(67,000)
四、利润总额		345,793,418	375,196,775	395,693,823	353,749,296
减：所得税	4(b), 32	(56,709,434)	-	(19,419,254)	-
五、净利润		289,083,984	375,196,775	376,274,569	353,749,296
加：期/年初未分配利润		(75,166)	9,876,707	-	-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289,008,818	385,073,482	376,274,569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	-	(37,519,677)	(3,502,316)	-
提取法定公益金	23	-	(18,759,839)	(1,751,157)	-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89,008,818	328,793,966	371,021,096	-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23	-	(328,869,132)	(361,144,389)	-
八、期/年末未分配利润		289,008,818	(75,166)	9,876,707	-

后附之附注为此会计报表的一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会计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续）

二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二〇〇〇年度、一九九九年度及一九九八年度（附注1，2）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二〇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35	8.4%	8.6%	0.14	0.14
营业利润	35	6.7%	7.0%	0.11	0.11
净利润	35	6.1%	6.3%	0.10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	5.7%	5.9%	0.09	0.09

项目	附注	二〇〇〇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35	10.8%	10.5%	0.17	0.17
营业利润	35	8.3%	8.1%	0.13	0.13
净利润	35	8.4%	8.2%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	8.2%	7.9%	0.13	0.13

项目	附注	一九九九年度（附注1，2）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35	11.4%	23.0%	0.18	0.18
营业利润	35	8.9%	18.0%	0.14	0.14
净利润	35	8.5%	17.3%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	8.5%	17.1%	0.13	0.13

项目	附注	一九九八年度（附注1，2）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35	26.0%	24.0%	0.16	0.16
营业利润	35	19.4%	17.9%	0.12	0.12
净利润	35	19.9%	18.4%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	19.4%	17.9%	0.12	0.12

后附之附注为此会计报表的一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会计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二 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二 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附注	二 一年 一月一 日至 九月三十日	二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0,096,069	741,297,4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835,000
收到的财政补贴款	19,600,000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11,159	28,153,917
现金流入小计	<u>628,407,228</u>	<u>774,286,374</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407,628)	(57,998,6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319,860)	(29,205,5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908,966)	(64,712,51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43,171)	(26,626,708)
现金流出小计	<u>(156,279,625)</u>	<u>(178,543,461)</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72,127,603</u>	<u>595,742,913</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893,904	-
现金流入小计	<u>1,893,904</u>	<u>-</u>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107,915)	(6,430,45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51,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u>(4,107,915)</u>	<u>(87,430,459)</u>
投资活动所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2,214,011)</u>	<u>(87,430,459)</u>

现金流量表(续)  
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二〇一〇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附注	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二〇一〇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	5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8,722,454)	(303,445,534)
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153,481,010)	(17,246,73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5,553,518)	(49,036,909)
现金流出小计	(227,756,982)	(369,729,174)
筹资活动所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756,982)	(319,729,1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156,610	188,583,280

现金流量表（续）  
二 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二 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附注	二 一年 一月一 日至 九月三十日	二 年度
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9,083,984	375,196,775
加： 计提的坏账准备或转销的坏账	(33,372)	(56,620)
固定资产折旧	103,253,842	113,699,009
无形资产摊销	24,336,831	32,449,1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15,031	966,007
财务费用	24,320,685	36,043,661
投资收益	(2,099,879)	-
存货的增加	(28,818)	(52,1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7,278,836	18,425,2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2,000,463	19,071,8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72,127,603</u>	<u>595,742,913</u>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 515,815,731	273,659,1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3,659,121	85,075,84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242,156,610</u>	<u>188,583,280</u>

后附之附注为此会计报表的一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会计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二〇一一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回数	
一、坏账准备合计	88,431	-	-	55,059
其中：应收账款	26	-	(26)	-
其他应收款	88,405	-	(33,346)	55,059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	-	-	-
其中：股票投资	-	-	-	-
债券投资	-	-	-	-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	-	-	-
其中：库存商品	-	-	-	-
原材料	-	-	-	-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	-	-	-
资	-	-	-	-
股权投资	-	-	-	-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物	-	-	-	-
备	-	-	-	-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其中：专利权	-	-	-	-
权	-	-	-	-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	-	-	-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续）

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二〇一一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二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回数	期末余额
一、坏账准备合计	145,051	-	-	88,431
其中：应收账款	-	26	-	26
其他应收款	145,051	-	(56,646)	88,405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	-	-	-
其中：股票投资	-	-	-	-
债券投资	-	-	-	-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	-	-	-
其中：库存商品	-	-	-	-
原材料	-	-	-	-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	-	-	-
资	-	-	-	-
权投资	-	-	-	-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物	-	-	-	-
备	-	-	-	-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其中：专利权	-	-	-	-
权	-	-	-	-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	-	-	-

后附之附注为此会计报表的一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会计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